

北京市司法局

北京市司法局准予变更行政许可决定书

京司审

(2026) 3814 号

北京中一诺达科技有限公司司法鉴定中心：

你单位提出变更机构业务范围申请，经审核，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条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四十九条及《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95号）第二十四条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准予变更，机构业务范围变更为法医病理鉴定(损伤时间推断,致伤物推断,死亡方式判断,死亡时间推断,死亡原因鉴定(尸体解剖,死亡原因鉴定,器官/切片检验,死亡原因分析,尸表检验,死亡原因分析)器官组织法医病理学检验与诊断,与死亡原因相关的其他法医病理鉴定,成伤机制分析,医疗损害鉴定),法医临床鉴定(性侵犯与性别鉴定,人体残疾等级鉴定,赔偿相关鉴定,人体损伤程度鉴定,骨龄鉴定,与人体损伤相关的其他法医临床鉴定,诈伤、诈病、造作伤鉴定,医疗损害鉴定),法医物证鉴定(三联体亲子关系鉴定,二联体亲子关系鉴定,个

体识别,亲缘关系鉴定),文书鉴定(笔迹鉴定,基于痕迹特征的文件形成时间鉴定,特种文件鉴定,朱墨时序鉴定,篡改(污损)文件鉴定,文件形成方式鉴定,印章印文鉴定,印刷文件鉴定),痕迹鉴定(手印鉴定)。



2026年05月30日